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中应急发〔2020〕160号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2020年工作总结和2021年工作计划

今年以来，县应急管理局始终坚持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理念，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履行应急管理职责，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水平稳步提升。现将2020年工作总结和2021年工作计划汇报如下：

一、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一）全县生产安全事故情况

我县全年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6起，死亡9人。分别为：吕梁国道209改线工程“5.11”高处坠落一般事故，死亡1人；山西暖泉煤业有限公司“7.10”井下机电伤害一般事故，死亡1人；

金罗镇“12.7”墙体坍塌较大事故1起，死亡3人；道路交通事故3起，死亡4人。其他直管的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冶金工贸等行业领域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二) 原煤产量完成情况

2020年1-11月原煤产量完成1080万吨，预计全年完成1200万吨。

二、2020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 强抓党建工作，全面强化安监队伍建设。

一是加强学习提高认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通过每周集中学习、小组学习、个人自学等形式，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二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逐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制定责任清单，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三是进一步规范党内组织生活，严格落实“一会三课”“主题党日”等制度，截至目前共召开12次支部委员会、36次党小组会议、6次党员大会，开展2次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每月按时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四是认真开展了组织关系排查和党费收缴自查自纠工作。通过一系列举措，进一步增强了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二) 立足综合协调职能，强化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

一是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明确安全生产职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会同县政府办组织召开全县2020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分析通

报全县安全生产形势，部署全年安全生产工作；制发了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结合市政府签发的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分解细化并制定了 7 个乡镇、23 个重点部门 2020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状；县直重点行业部门与辖区内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工贸行业等企业分级逐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进一步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二是加强各乡镇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统筹协调，督促指导全县各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整治。每月组织召开县级安全生产工作例会，收集各部门安全生产信息、隐患排查治理情况、阶段工作总结、事故情况，按时统计、归类、汇总、上报我局行政执法统计表 72 份，组织核查信访事件、事故举报 3 件，提交了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初步意见，督促推动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方面的事项 4 项，上报市安委办各类数据资料和工作推进情况 28 次，参与事故调查 2 次。统计上报生产安全事故 5 起。圆满完成超额完成市安委办下达的《中国应急管理报》和《中国应急管理》杂志的征订任务。

（三）加强风险防范与管控，推进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

1、狠抓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复工复产安全监管工作。

2020 年年初，新冠肺炎爆发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安排部署，一是成立了由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领导组，第一时间将上级疫情防控工作精神、疫情防控指令传达到全局干部职工和各监管对象，按照县防控领导组要求，抽调 23 人派驻全县各疫情防控监测点配合开展工作。二

是精准指导服务企业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印发了《中阳县 2020 年春节后煤矿复工复产验收工作方案》，对全县煤矿、非煤矿山等重点企业进行逐一摸排，深入了解企业情况，督促企业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严防各类事故的发生。组织 2 个工作组，对复工复产企业逐一检查验收，规范复工复产企业报备审批、检查验收标准和流程，有序推进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2、突出抓好“零事故”单位创建工作。

“三零”创建工作开展以来，我局党委高度重视，一是成立了由局党委书记任组长的创建工作领导组，特别是作为全县“零事故”创建牵头单位，认真起草制定了我县“零事故”创建工作 方案，以县安委会文件印发，明确工作任务，切实将创建要求落实到安委会各成员单位，高位推动创建工作。以注重安全宣传为动力，确保声势到位，以强化督查检查为突破口，确保成效到位。目前，全县“零事故”单位创建自评工作相对滞后，涉及的大部 门基层创建单位未报回自评分值表。二是根据各行业实际情况确定零事故创建单位，确定开展“零事故”单位创建的单位共 1393 个，其中村、居委 89 个，学校 68 所，医院、卫生室 106 个，宗教场所 15 个，大型商场 5 个，各类厂矿企业 149 户，国有企业营业网点 32 户，服务类企业 226 家，科技文体类企业 126 家，商贸类企业 310 家，建筑工程类企业 74 家，农业类企业 81 家，金融类企业 30 家，旅行社 14 家，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 68 个。

3、扎实开展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按照省市的安排部署，结合我县实际牵头研究制定了《中阳

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中政办发〔2020〕47号），明确了三年行动各部门任务分工和责任落实。从6月1日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部署开展以来，发现乡镇部门层面的问题2项，企业层面排查整治隐患552处，已整改542处，整改率98%；乡镇部门成立检查组9个，督导检查109次，检查单位187家，督导问题465个，行政处罚0.1万元，约谈警示2家，联合惩戒1家，责令停工停建，限期改正1家。

4、通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切实加强日常安全监管。

日常监督检查：按照年初制定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计划》开展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冶金工贸、洗（储）煤行业企业切实加强执法监督检查，全年共下达执法文书717份，排查发现隐患3777条，已整改3765条，整改率99.7%，其余隐患正严格按照“五落实”（落实隐患排查治理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治理措施、落实隐患排查治理资金、落实隐患排查治理时限、落实隐患排查治理预案）要求限期整改。

专项整治：开展了企业配套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建材企业安全专项整治、煤矿“一通三防”专项检查、输电线路火灾隐患专项排查、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煤矿机电运输专项整治以及为深入汲取太原市台骀山“10.1”火灾事故、金罗镇“12.7”较大事

故教训，开展了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和安全隐患大起底、大整治专项行动，共排查发现隐患 1464 条，已督促企业全部整改到位。

5、采取第三方技术服务的方式，发现深层次问题隐患。

目前全县 12 对生产建设矿井全部缴纳了安全生产责任险，1-12 月由承保机构派出的安全生产责任险专家组会同我局五人包保小组对全县煤矿企业进行了 11 轮全覆盖检查，发现并解决企业在安全生产中存在的各类问题和隐患 3949 条，提出建议 44 条。

6、全面扎实开展城乡建筑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对所辖煤矿、非煤矿山企业建筑领域安全隐患进行拉网式排查整治。煤矿方面，我局五人包保小组牵头、各驻矿五人小组配合，结合日常监督检查，对全县煤矿（坑口洗煤厂）开展建筑安全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非煤矿山方面，机关相关股室牵头、各乡镇安监站配合开展全县煤矿开展建筑安全和地质灾害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截至目前，本次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按照边排查便整治“的原则，企业自查发现建筑安全隐患 33 条，已全部整改完毕。

7、省市主管部门和县局联动开展专项检查。

2020 年，省、市应急管理部门、煤监部门对我县煤矿企业专项督导检查 42 户次，罚款 703 万元，对 3 户非煤矿山企业开展汛期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对民爆物品储存、危险化学品生产等

3户企业进行了“两会”期间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油气长输管道安全生产专项督查，对1户耐火材料厂进行了建材企业专项检查，共发现安全隐患53条，已全部整改完毕。

8、狠抓基层基础，着力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一是持续推进安全生产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截至目前，完成了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二级矿井验收申报4对（鑫隆、容大、暖泉、沈家峁），启动了日盛铝业有限公司、宏裕粘土矿厂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和永清砂场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截至目前，煤矿企业完成二级标准化创建12户；非煤矿山正常生产企业完成标准化达标8户，正在进行二级创建准备2户（1户已完成二级标准化自评工作）、三级创建准备1户；危险化学品企业完成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24户；冶金工贸企业完成创建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5户、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2户，上报市局待验收1户，正在进行三级创建准备工作4户。

二是双重预防机制顺利推进。今年以来，在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和冶金建材行业，全力推进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构建工作，目前煤矿、非煤矿山企业、以及中钢、桃园水泥、桃园东义、宏泽耐材、聚星铁厂、桃园搅拌站、昌盛铁丝厂、中材环保科技等重点企业已全面完成构建工作并正常运行。

三是强化重大危险源管控。为了对自然因素下影响煤矿安全的重大危险源进行检测、辨识评估、建档备案并实施重点监控，我局组织沈家峁煤矿、暖泉煤矿、鑫隆煤矿、张子山煤矿等4对

矿井进行了重大危险源辨识评估，编制了《重大危险源评估报告》，现已全部完成备案。

四是突出重点领域安全风险防范。深化煤矿瓦斯抽采及利用目标管理，截至目前瓦斯抽采量完成 5564.02 万 m³，瓦斯利用量完成 2091.67 万 m³。严格执行“物探先行、钻探验证、化探跟进”综合探测验收制度，全县煤矿矿物探进尺 85774 米，钻探进尺 91247.8 米，探放水量约 24965.1m³。

9、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投诉受理、执法处罚及事故调查工作。全年共办理市县转办的督办案件 1 件，按时办结 1 件，办结率 100%。对吕梁 209 国道该县工程“5.11”高处坠落事故和山西暖泉煤业有限公司“7.10”井下机电伤害事故等两起事故严格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开展调查处理，共罚款 606180 元。

10、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教育。

按照年初培训计划，开展各种形式的学习培训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安全监管人员综合素质。10月19日，组织全县 100 个行政村的全体村级安全员进行了全员业务培训，着重强化森林防火、气象预警、安全隐患排查、防汛抗旱等方面的业务知识，进一步提升了基层安全监管力量的责任意识和业务能力；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全员培训制度，提升企业安全生产风险防范能力；组织开展主题鲜明的“5.12 防灾减灾宣传周”“安全生产月”等系列活动，共设置咨询台 23 个，展板 50 块，宣传条幅 62 幅，出动宣传咨询人员 580 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宣传手册 13000 余份，

采取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知识和应急常识科普宣传工作，提高群众对应急工作的认识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三) 提升应急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三道防线。

1、全面强化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县政府办印发了《关于建立中阳县应急救援指挥体系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县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和 17 个专项应急指挥部组成人员及职责。对我局承担的县减灾委员会等 7 个指挥部办公室人员进行了调整，明确了相关工作职责。

2、全面掌握应急救援队伍和物资储备情况。

中阳县目前有各种应急救援队伍 15 支，其中：

政府专职消防救援队伍 1 支，指战保障人员 23 人，装备主要有：抢险救援车 1 辆、16 吨水罐消防车 1 辆、8 吨水罐消防车 1 辆、战斗员防护装备 100 套、破拆工具组 1 套。

企业专职救援队伍 2 支，指战保障人员 83 人，装备主要有：8 吨水罐消防车 1 辆、21 吨泡沫水罐联用车 1 辆、救援运兵车 2 辆、指挥车 1 辆、战斗员防护装备 50 套；惰性气体发生装置 1 套、隔爆潜水泵 2 套、高倍泡沫发生装置 4 套、高压脉冲水枪 3 套、破拆工具组 1 套。

企业兼职救援队伍 11 支，指战保障人员 282 人，装备主要有：氧气呼吸器 20 套、自动苏生器 7 台、氧气充填泵 2 套、压缩氧自救器 195 台。

社会救援队伍 1 支，有队员 56 人、志愿者 22 人，具备潜水

救援、无人机搜救、建筑坍塌搜救、绳索吊运等救援能力。

3、加快推进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

以县政府办文件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全县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的通知》，对机构改革后全县应急预案修编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限定时间节点，制定了修编、评审、备案流程。督促 17 个专项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修订相应处置预案，目前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以及地震、地质灾害、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生产安全事故、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救助、气象灾害、学校突发事件、建筑施工等领域县级专项应急预案已经县政府同意并印发。同时，为 61 户直管企业办理了应急预案备案登记。

4、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

每天安排一名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安排三名其他职工在岗值班，实现 24 小时无间隙值班值守，同时原煤炭中心信息调度室继续按照原来的模式运行，24 小时双人在岗值守，确保一旦接到突发事件报告，能及时有效传达事件信息，严格在规定时限内接报上报。

5、防灾救灾减灾工作情况

火灾防控方面：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工作责任，严密防范措施，扎实做好森林防火工作。筹划准备提请县政府召开森林防灭火专题会议 2 次，组织开展督查 4 次，收发各类公文 16 份。今年以来，我县共发现 2 个卫星热点，经核查均为误报，未发生一起森林火灾。

清明节期间，对全县各乡镇护林防火工作进行全方位督查，对重点镇村、重点区域开展地毯式摸排，对值班值守情况、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情况进行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防汛抗旱方面：筹划准备提请县政府召开地质灾害防治会议3次，防汛抗旱会议3次，收发各类公文38份。全面落实防汛抗旱责任制。县防汛指挥部印发了《关于全面做好2020年防汛备汛工作及全县防洪重点和抗旱责任人的通知》（中汛[2020]2号）文件，进一步建立完善防汛责任体系，明确了县、乡、村三级防汛抗旱的各项责任人以及我县2020年防汛工作要点，并与各乡镇、各防指成员单位签订了2020年防洪保安责任书。开展了汛前检查和防汛准备工作，督促各乡镇和相关部门，按照按照防汛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储备防汛物资，建立防汛应急抢险队伍，扎实做好防汛备汛工作；积极做好强降雨防范应对工作，加强与气象局、水利局等管理单位沟通协调，完善汛期雨情、水情、工情、汛情通信报告制度，提前预警，周密部署，保证关键时期各级防汛责任人到岗到位，防范应对工作落实有效。

救灾减灾方面：一是认真抓好示范社区创建。积极开展1个国家级、2个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二是积极组建覆盖全县的三级灾害信息员体系，明确了112名灾害信息员；三是全力做好2019—2020年困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工作。根据2019年核查的受灾人员冬春生活需救助人口台帐，我局3月份将中央下达冬春救助资金347.5万元下拨至受灾群众一卡通帐户。四是

对全县各乡镇的救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对不规范行为进行整改。四是及时准确做好灾情统计上报工作。今年以来我县遭遇了风雹、洪涝灾害和低温冷冻等灾害，经统计农作物受灾面积 7842 公顷，受灾人口 58228 人，全部通过系统客观、准确、及时上报。

（四）其他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1、巩固脱贫奔小康方面

2020 年以来，我局全面深入开展驻村鸣峪村脱贫巩固提升工作，对标“十个清零”标准，逐户逐条开展走访排查工作，特别针对“两不愁、三保障”中医疗、教育、住房安全等问题进行重点核查。对达不到住房安全标准的 6 户贫困户进行了危房改造；协助贫困户新办慢性病症 23 户，组织贫困户参加公益岗位培训 110 人次；吕梁市护理护工技能培训 9 人，协调 46 人参加卫生保洁和护林管护工作、招募专职执法队员 1 人，聘任 5 名贫困户为安全员；协助村委重新核算低保，对 7 户丧失劳动能力的特困户对照救济标准进行了重新核实，提高了供养质量。

2、扫黑除恶方面

2020 年我局始终将扫黑除恶摆全局工作突出位置、积极贯彻上级部署要求，全面扎实开展专项斗争。年初重新明确了由一把手任组长的专项斗争领导机构，及时召开全局专项斗争集中学习培训会及安排部署会，明确了工作重点和任务，逐级签订责任书 26 份、承诺书 116 份，共召开党委会 3 次，工作安排会 10 次，有效保证了专项斗争责任落细落实。同时结合安全检查强化

线索摸排，以相关行业非法违法乱像治理为切入点，班子成员带头深入一线进行线索摸排，切实提升了行业综合治理水平。

三、2021 年工作计划

(一)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务必把安全生产摆到重要位置，切实解决思想认识不到位、安全理念不牢固、责任体系不完善、防范措施不落实、工作落实有差距等突出问题。完善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实现安全生产由企业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政府推动为主向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企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法规制度和长效机制，集中整治重大安全生产问题和隐患，推动安全生产科技创新，持续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二) 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基本盘。

针对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坚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控风险、查隐患、防事故为主线，以全面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安全监测监控、应急指挥信息系统建设为重点，强化安全生产基层基础管理，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各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坚持企业自查、部门检查、安委办督查相结合，

邀请专家参与，开展“会诊式”督查检查，排查治理一批安全隐患问题；突出重点时段和重大活动，紧盯事故易发多发、高风险行业领域和薄弱环节，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安全警示教育、企业复工复产验收、应急值守、督查检查等防范措施，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同时，深入宣传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标准，增强各行业领域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法治意识。监督企业狠抓“三级”安全教育，重点提高高危行业从业人员、农民工等重点人群的防灾意识和安全操作技能，进一步提升全民灾害预防、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

（三）谋划编制好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

参考省、市应急管理等部门的规划构架，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按照“多规合一”的规划思路，将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多项规划整合编制为1部综合规划，作为全县应急管理领域的最上位规划，用于指导全县应急管理工作。规划的基本内容主要包括“十三五”期间取得的成效、面临的现状与形势、指导思想、编制原则、总体目标、主要任务、重大项目、重点工程、保障措施等。

（四）及时有效应对处置各类自然灾害。

深刻汲取各类自然灾害事故教训，强化与气象、水务、自然资源、消防救援等单位的衔接配合，加强宣传教育和检查巡查，将工作责任和防范应对措施落实到基层一线，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自然灾害事故。统筹各类应急资源，整合应急力量，优化组织

结构，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制。建立完善多部门灾情监测预报、应急处置和协调联动机制，全面应对突发自然灾害，密切关注灾情变化，及时核实上报灾情信息，尽最大可能降低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

(五) 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责任，完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机制、体制和体系，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管理工作，增强应急处置能力。积极组织开展预防性检查和应急管理专项检查，督促各相关部门单位和企业结合自身实际及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开展演练，使广大干部职工熟练掌握应急处置程序和自救互救常识，避免盲目指挥、盲目施救。坚持统筹规划，充分整合利用现有应急力量，加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生产经营单位专(兼)职救援队伍的建设，建设与本地区、本辖区企业安全生产需要相适应的基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逐步建立健全覆盖各乡镇的基层安全生产应急队伍体系。

(六) 进一步加强机关自身建设。

加强政治建设，突出学习教育重点，通过多种形式，教育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和政治立场，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加强作风建设作为完成应急管理各项任务的迫切需要，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营造优良发展环境。全面加强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提高对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重要性认识，增强落实主体责任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严

格执行机关内部管理各项制度，严防违法乱纪问题发生。强化专业能力建设，多渠道、多方式强化干部业务能力培训，丰富专业知识，筑牢打好履职尽责的政治业务素质基础，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安全保障。



抄送：县政府办公室。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2020年12月31日印发